

证券代码：688143

证券简称：长盈通

公告编号：2026-041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订单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订单类型：销售订单
- 订单总金额：暂定人民币 14,700.735 万元（含税）
- 订单单价：订单单价为暂定价格，最终价格应根据框架协议进行计算
- 订单生效条件：收到客户采购订单确认并盖章生效
- 订单履行期限：按照订单约定履行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次交易属于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签订日常经营销售订单行为。若订单顺利实施，预计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具体订单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收入确认原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

● 特别风险提示：

（1）价格调整风险

销售订单金额系暂估金额，最终交易价格以双方后续签署的框架协议约定为准。在价格最终确定前，销售订单后续存在金额调整、实际结算价变动的风险。

（2）产品质量风险

销售订单产品需满足交易对方产品指标要求，若公司产品在性能指标、可靠性等方面未能持续满足约定标准，可能导致验收延迟、退货换货或客户索赔等情形发生，进而影响本次交易的实际执行。

（3）订单未约定违约条款风险及履约风险

虽然销售订单已经对采购产品质量标准、采购数量、采购金额、采购产品交付时间以及客户付款时间作出了清晰明确的约定，但订单并未对违约条款进行约定，存在相应违约风险。在订单履行期间，可能存在订单变更、中止、终止或不可抗力等风险，导致订单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公司将持续跟进订单执行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审议程序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某客户关于保偏光纤产品的 1 笔采购订单，总金额暂定为人民币 14,700.735 万元（含税）。

本订单为公司日常经营性订单，公司已履行了签署本订单的内部审批程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并基于订单的保密要求和公司的保密管理制度，本次交易中客户名称、产品规格型号以及数量、单价等信息涉及商业秘密，按照规则披露将导致违约或可能引致不正当竞争，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因此公司在履行信息豁免披露的内部程序后，对本次交易的部分信息进行了豁免披露。

二、订单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订单标的情况

订单标的为保偏光纤产品。

（二）订单对方当事人情况

1、某客户。公司已履行信息豁免披露的内部程序，对订单对方的有关信息进行了豁免披露。某客户具有良好的信用，且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2、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订单对方当事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订单主要条款

1、订单总金额：暂定人民币 14,700.735 万元（含税）

2、订单单价：订单单价为暂定价格，最终价格应根据框架协议进行计算

3、订单生效条件：收到客户采购订单确认并盖章生效

4、订单履行期限：按照订单约定履行

5、订单违约条款：订单并未对违约条款进行约定，待后续签订框架协议进行约定。订单虽未约定违约责任及违约金，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合同变更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客户无权单方随意变更订单内容，法定违约责任依然适用；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订单，未经对方同意或无法定、约定事由单方变更、中止、终止订单的，构成违约，公司有权要求其继续履行或赔偿损失。因订单未预先约定违约金及损失计算方式，后续主张赔偿时举证要求较高，损失金额认定存在不确定性。

6、其他条款：对包装、原产地及付款时间等内容进行约定

四、订单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属于公司签订日常经营销售订单行为。若订单顺利实施，预计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具体订单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收入确认原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本订单而对订单对方形成依赖。

五、订单履行的风险分析

（1）价格调整风险

销售订单金额系暂估金额，最终交易价格以双方后续签署的框架协议约定为准。在价格最终确定前，销售订单后续存在金额调整、实际结算价变动的风险。

（2）产品质量风险

销售订单产品需满足交易对方产品指标要求，若公司产品在性能指标、可靠性等方面未能持续满足约定标准，可能导致验收延迟、退货换货或客户索赔等情形发生，进而影响本次交易的实际执行。

（3）订单未约定违约条款风险及履约风险

虽然销售订单已经对采购产品质量标准、采购数量、采购金额、采购产品交付时间以及客户付款时间作出了清晰明确的约定，但订单并未对违约条款进行约定，存在相应违约风险。在订单履行期间，可能存在订单变更、中止、终止或不可抗力

等风险，导致订单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公司将持续跟进订单执行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0 日